第 59 卷 第 3 期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Vol.59, No.3
2022 年 5 月　Journal of Peking University(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May 2022

文 学 研 究

从配享到削祀:王安石的孔庙位次与王学升降

张　健

(香港中文大学 中文系, 香港)

摘　要: 王安石于绍圣初年被谥曰文,配享神宗庙庭,这是对其作为政治家在宋代政统中地位的确认;崇宁间配享孔庙,则是对其作为思想家在道统中位置的论定。但自北宋后期即开始有对于王安石配享孔庙的质疑,靖康年间,由配享降为从祀,到理宗淳祐年间,终被削祀。配享孔庙,需要建立有关王安石的道统论述,此乃"尊王论述";反对配享及从祀也要有其依据,是为"贬王论述"。从配享到罢配享乃至削祀,实际上是"尊王论述"到"贬王论述"的建立及被朝廷确认的过程,从中可见权力世界所折射的宋代学术的变化。

关键词: 王安石;孔庙;王学;程学;苏学

中图分类号:I 206. 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919(2022)03-0056-13

孔庙与道统、权力关系密切。① 在宋代,有所谓王学、苏学、程学之争,皆涉及道统与权力,并且与孔庙关系密切。笔者曾撰文论述南宋关于苏轼配享、从祀孔庙之议,以窥苏学地位之变化;②本文考察王安石从配享到削祀的过程,以见王学之升降。

一、王安石的位次:学术与权力之紧张

哲宗绍圣元年(1094)四月,诏王安石配享神宗庙庭,③这是官方对政治家王安石在政统中地位的认定,也是对政治王学的官方认定。崇宁三年(1104)六月,④诏王安石配享文宣王孔子庙,位列颜子、孟子之次,⑤成为配享孔庙的三人之一。这是对经义王学的官方认定。陈均《皇朝编年纲目备要》卷二十七:

> 辟雍初成,诏:"荆国公王安石,孟轲以来一人而已。其以配飨孔子。"于是吏部尚书何执中请开学殿,使都人纵观安石坐像。⑥

"孟轲以来一人而已",实乃王安石配享孔庙位列孟子之次的依据,也是朝廷在学术方面的"尊王论述"。此一论述渊源韩愈《原道》,谓圣人之道至孟子而后不得其传,故此以王安石直接孟子,乃是一种道统论述。后来理学家论述二程等地位,将二程直接孟子,也是此一理路。

收稿日期:2021-11-18

作者简介:张健,男,安徽阜阳人,香港中文大学中文系教授。

① 关于孔庙祭祀的历史及其与学术、信仰及权力之间的关系,黄进兴《优入圣域:权力、信仰与正当性》(台北:允晨文化 1994 年版)一书中有历史性及整体性的论述,其中《学术与信仰:论孔庙从祀制与儒家道统意识》一文对王安石父子配享从祀孔庙到削祀的过程亦有概要论述。

② 张健:《从祀配享之议:南宋政治与思想视野下的苏学地位》,《北京大学学报》2018 年第 2 期,第 112—127 页。

③ 佚名:《宋史全文》卷十三下。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747 页。按元祐三年(1088)周穜上疏,请诏王安石配享神宗庙庭,刘安世、苏轼上疏反对。见《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一八,北京:中华书局 2004 年版,第 10138 页。

④ 具体日期有二说,一说是六月初二癸卯,一说是六月初七戊申,见黄以周等辑注《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二十五,北京:中华书局 2004 年版,第 815 页。

⑤ 脱脱:《宋史》卷三二七"王安石本传",北京:中华书局 1997 年版,第 10550 页。

⑥ 陈均:《皇朝编年纲目备要》下,北京:中华书局 2006 年版,第 681 页。

崇宁四年(1105)五月,河南提举学事言:“绛州州学申荆国公王安石未有赞国子监,乞依邹国公例。”诏学士院撰赞颁碑。赞云:

> 孔孟云远,《六经》中微。斯文载兴,自公发挥。推阐道真,启迪群迷。优入圣域,百世之师。①

赞词正是崇宁三年诏“孟轲以来一人而已”的阐发,明确称王氏“优入圣域”,②为“百世之师”的圣人。③

到政和三年(1113)正月,追封王安石为舒王,④配享于文宣王庙,其子雱为临川伯,从祀。《宋史》云:

> 政和三年,诏封王安石舒王,配享;安石子雱,临川伯,从祀。……以兖国公颜回、邹国公孟轲、舒王王安石配享殿上;……东庑,颍川侯颛孙师以下至城都伯扬雄四十九人并西向;西庑,长山侯林放以下至临川伯王雱四十八人并东向。⑤

此次诏命,重申了王安石配享孔庙,但是,王氏之爵位上升,由荆国公升为舒王。

关于王安石与颜回、孟子配享殿上的具体位置,宋人记载不同。据《文公潭州牒州学备准指挥》载,崇宁三年(1104)五月二十日,太常寺言:“国朝祀仪,诸坛祀祭,正位居中,南面;配位在正位之东南,西面;或有两位,亦只作一列,以北为上;其从祀之位,又在其后。”⑥依照宋朝的祀仪制度,正位居中,南向;配位在正位之东南,西向;如果配位不止一人,则排成一列。但据太常寺之说,当时的国子监,配享的颜子、孟子虽都在东侧,却不是在东南,且与从祀诸人排为一列,配享、从祀之位又以北为上,配享、从祀者在东侧从北向南排列,这样配享者的位置就在最北端,位于“文宣王帐座之后”。太常寺认为“于配享之礼未正”,要求改正。诏从之。⑦《朱子语类》卷九十又云:“释奠,据开元礼只是临时设位,后来方有塑像。颜、孟配飨,始亦分位于先圣左右,后来方并坐于先圣之东,西向。当时所降指挥,今亦无处寻讨。”⑧以朱子之说,宋代配享,最初是颜、孟分列孔子左右,后来才改配享坐正位之东。若朱子所言为真,则太常寺所述乃是后来的制度。

尤可注意者,崇宁三年议正配享之礼的时间点(五月),正是诏王安石配享孔庙(六月)之前,因而这次议礼当是为王氏配享作礼仪上的准备。既然诏正从前的祀仪,那么,新祀仪中配享与从祀的神位应该与此前有所不同。但有关的文献不存,惟黄震(1213—1281)《黄氏日钞》卷三十二云:

> 震尝闻太学博士陆鹏升云:初制,颜、孟配享,左颜而右孟。熙、丰新经盛行,以王安石为圣人,没而跻之配享,位颜子下,故左则颜子及安石,右则孟子。未几,安石女婿蔡卞当国,谓安石不当在孟子下,迁安石于右,与颜子对,而移孟子位第三,次颜子之下,遂左列颜、孟,而右列安石。又未几,蔡卞再欲升安石,压颜子,渐次而升,为代先圣张本。⑨

按照黄震所闻于太学博士陆鹏升的说法,原初的配享制度,颜子在孔子正位之东侧(左),孟子在西侧(右)。这个关于“初制”的说法与崇宁三年太常寺的说法不同,而与朱子之说一致。按照陆鹏升所云,王安石配享之位次原来在孟子之下,即在正位(孔子)东面,颜子之南侧。正位之左(东)右(西)两侧,

---

① 黄以周:《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卷二十五,第 840 页。

② “优入圣域”出自韩愈《进学解》:“昔者孟轲好辩,孔道以明,辙环天下,卒老于行;荀卿守正,大论以兴,逃谗于楚,废死兰陵:是二儒者,吐辞为经,举足为法,绝类离伦,优入圣域。”马其昶校注、马茂元整理:《韩昌黎文集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47 页。

③ 参见黄进兴《优入圣域:权力、信仰与正当性》,北京:中华书局 2010 年版,第 258 页。

④ 脱脱:《宋史》卷二十一“徽宗本纪三”,按日期为正月二十日癸酉,第 390 页。

⑤ 脱脱:《宋史》卷一〇五“礼八”,第 2551 页。

⑥ 《朱子全书》第 13 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6 页。

⑦ 《朱子全书》第 13 册,第 16 页。

⑧ 黎靖德编,王星贤点校:《朱子语类》卷九十,北京:中华书局 1999 年版,第 2293 页。

⑨ 黄震:《黄氏日钞》卷三十二,元后至元刻本,第 24a 页。陆鹏升,《四库全书》本《黄氏日钞》作“陆陇升”。

东为上,同侧则北为上。正位东(左)侧最北者为配享之第一位,是为颜子之位;西(右)侧之最北为第二位,是为孟子之位;东侧颜子之南侧为第三位,此王安石之位。蔡卞当国,①不满王安石位居孟子之下,遂更改了孟子与王安石的位序:颜子在正位东(左)侧北端,为第一;王安石在西(右)侧北端,为第二,与颜子相对;孟子在东(左)侧颜子之南面,为第三。据陆鹏升言,蔡卞更欲将王安石位次升至颜子之上,最终目的是取代孔子。其说于史料无佐证,难以确定其可靠与否。不过蔡卞对王安石配享发挥了重要影响,则是可信的。

政和三年(1113)四月二十九日,颁《五礼新仪》。② 根据《政和五礼新仪》卷三“神位”门,“释奠至圣文宣王,以兖国公颜回、邹国公孟轲、舒王王安石配飨,西上”。③ 这里没有说明三人神位的具体位置,但可以推论出来。西上,是说以位在西者为上。又据《政和五礼新仪》卷一二一“释奠文宣王仪”,释奠配享者时,“先诣兖国公神位前,北向立,……次诣邹国公神位,次诣舒王位前,奠币并如上仪”,祭者皆“北向”,可见神位应该是南向的。此正可证以《绍熙州县释奠仪图》之《文公潭州牒州学备准指挥》:“今按舒王王安石,已有指挥降在从祀之列。……其兖、邹二国公之坐位,右从《政和新仪》,即合南向。”④据此,政和年间的配享位次大体可以推断,都在孔子正位的西侧,从西向东分别为颜子、孟子、王安石,三者皆南向。

当政和三年王安石被追封为舒王,其王爵之位已经与文宣王孔子相等,而高于兖国公颜子和邹国公孟子。如果从道统的角度看,颜回是孔子的及门弟子,孟子是私淑,王安石上接孟子,颜、孟、王之次序体现道统的位序,但是,若从爵位上看,王安石王爵高于颜、孟公爵,而与孔子同等。如此一来,上述的位序就有了问题。道统的位序与爵位的高下之间出现了差异,爵位代表在权力结构中的位置,道与势,学术与权力在孔庙之中就出现了紧张关系。

孔庙中这种爵位及牌位之间的微妙关系,在当时颇引起关注。皇宫中优伶通过戏剧将这种微妙关系表达得淋漓尽致。洪迈(1123—1202)《夷坚志》乙集卷四:

> 蔡京作相,弟卞为枢密,卞乃王安石婿,尊崇妇翁,当孔庙释奠时,跻配享而封舒王。优人设孔子正坐,颜、孟与安石侍侧,孔子命之坐,安石揖孟子居上,孟辞曰:“天下达尊,爵居其一。轲仅蒙公爵,相公贵于真王,何必谦乎?”如此遂揖颜子,颜曰:“回也陋巷匹夫,平生无分毫事业,公为明世真儒,位地有间,辞之过矣。”安石遂处其上,夫子不能安席,亦避位起,安石惶惧拱手云:“不敢。”往复未决。子路在外,愤愤不能堪,径趋从祀堂,挽公冶长臂而出。公冶为窘迫之状,谢曰:“长何罪,乃责数之?”曰:“汝全不救护丈人,看取别人家女婿!”其意以讥卞也。时方议欲升安石于孟子之右,为此而止。⑤

这段优伶的戏剧恐怕不是小说家向壁虚构,黄震《黄氏日钞》中也记载此事。⑥ 王安石的王爵带来孔庙内位次的紧张,这种紧张正是学问与权位之间、道统与政统之间紧张关系的体现。本来,孔庙是道统的体现,但是孔、颜、孟等的封爵实质上代表权力世界对于学问合法性的一种认可,在政统中给其一个象征性位置。王安石的加入使得孔庙中道统与政统之间的紧张突出了。道尊还是位尊? 优伶在御前所演正是这种紧张的绝妙呈现。

王安石配享之安排是其女婿、蔡京之弟蔡卞(1048—1117)所主导。根据洪迈的说法,当时正议升

---

① 按蔡卞崇宁元年(1102)十月知枢密院事,到崇宁四年(1105)正月出知河南府。此期间,卞兄蔡京位宰相。《宋史》卷二一二“宰辅三”,第5514—5515页。

② 脱脱:《宋史》卷二十一“徽宗本纪三”,第391页。

③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按《绍熙州县释奠仪图》之《文公潭州牒州学备准指挥》:“据申:伏睹《政和五礼新仪》神位门,释奠文宣王,以兖国公颜回、邹国公孟轲、舒王王安石配享,西上。”正指此书。《朱子全书》,第13册,第16页。

④ 《朱子全书》,第13册,第16页。

⑤ 洪迈:《夷坚志》乙集卷四,《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5a—b页。

⑥ 黄震:《黄氏日钞》卷三十二,第24a—b页。

王安石于孟子之右,因御前的讽刺戏而停止。但岳珂(1183—1243)《桯史》卷十一说:

> 是时荆公位实居孟子上,与颜子为对,未尝止。《夷坚》误矣。国初旧制,兖、邹二公东西向,今郡县学二公所以并列于左者,盖靖康撤荆公像之时,徒撤而不复正耳。①

按照岳珂所说,旧制谓王安石配享以前,颜回、孟子在孔子的东西侧,二人相对。到王安石配享,将颜回、孟子像全置于左侧(东边、西向)②,而置王安石右侧(西边、东向)。按照这种位次,王安石在孔子的右侧,而颜回、孟子则在左侧,右侧的王安石与颜回相对,其位次实居于孟子之上。靖康年间撤王安石像之后,并没有将颜回、孟子之像回复到原来的位次,故云"徒撤而不复正"。③

岳珂、黄震均认为,王安石的位次已经在孟子之上,但目前未有官方的文献可以证实。黄震《黄氏日钞》卷三十二云亦载优人讽刺事(见前),并云:

> 蔡卞闻之,遂不敢进安石于颜子上。颜、孟左而安石右,遂为定制。南渡后,安石罢配享,宜迁孟子以对颜子,如旧制。议者失于讨论,故安石既去,其右遂虚,而颜、孟并列于左。岳珂尝记其事。近岁增曾子、子思又并列于左,亦未有讨论者,虚右至今。④

按照洪迈的说法,优人的讽刺使蔡卞不敢进王安石于孟子之上,而照黄震之说,则是不敢进于颜子之上。到南渡后,王安石罢祀,颜、孟位列于孔子之东侧,按照官方文献的说法,乃出朝廷指挥,惟州县学的座位安排并没有统一,⑤但岳珂、黄震皆以为是蔡卞改变位次未能复原的结果。官方的文献与文人记述存在细节上的差异,但可互相补充。从文人记载中,至少可以见出北宋时期对于王安石配享之不同态度。

二、陈瓘的反王配享及对王学的政治批判

王安石配享不仅引起了孔庙中道与势之间的紧张,而且引起了现实中的君臣关系上的礼制问题。皇帝幸学,要入孔庙,对孔子行礼,而王安石塑像就坐在孔子的旁边,这样就会出现王安石坐对皇帝的情形。王安石是宋朝的大臣,臣而坐视君拜,究竟合不合君臣之礼制?这正是北宋反王的着力点。

元祐党人陈瓘(1057—1124,字莹中,号了翁)是第一个对王安石配享孔庙公开发难之人。《宋史全文》引朱胜非(1082—1144)曰:"安石自崇宁间配享孔子,列坐孟轲之次,靖康初论其非,自瓘始。"⑥朱胜非述陈瓘上疏云:"王安石塑像于学殿,方至尊拜谒先圣,本朝功臣坐视拜伏,傲慢不恭。自有天地以来,庠序规制,未有如此。"⑦按朱胜非所述陈瓘疏当指其政和元年(1111)《进四明尊尧集表》⑧。表中云:"首善之宫,肇塑其形为坐像","一人幸学,列辟班随。至尊拜伏于炉前,故臣骄倨而坐视。百官气郁,多士心寒。自有华夏以来,无此悖倒之礼。"⑨朱胜非所述当即此节文字。岳珂《桯史》卷十一:"初,崇宁既建辟雍,诏以荆公封舒王,配享宣圣庙,肇创坐像,了翁愤之,并于奏牍寓意。"岳珂所谓"于奏牍

① 岳珂:《桯史》,北京:中华书局1997年版,第130页。

② 黎靖德编,王星贤点校:《朱子语类》卷九十:"释奠,据开元礼,只是临时设位,后来方有塑像。颜、孟配飨,始亦分位于先圣左右,后来方并坐于先圣之东,西向。当时所降指挥,今亦无处寻讨",第2293—2294页。

③ 《绍熙州县奠释仪图》谓:"绍兴年间,尝有指挥徙于先圣之东南,而皆西向北上,今州县亦多不见出此项指挥,其二国公坐位往往差错。"此当是欲恢复到崇宁以前制度,即配享位皆在正位东南。《朱子全书》第13册,第16页。

④ 黄震:《黄氏日钞》卷三十二,第24b页。

⑤ 《朱子全书》第13册,第16页。

⑥⑦ 佚名:《宋史全文》卷十四崇宁三年六月癸卯条引朱胜非语,第786页。

⑧ 《进四明尊尧集表》,吕祖谦:《宋文鉴》卷七十一。事在政和元年十月,参见陈邦瞻《宋史纪事本末》卷四十九,北京:中华书局2015年版,第496页。

⑨ 吕祖谦:《宋文鉴》卷七十一,北京:中华书局1992年版,第1036页。

寓意”,其奏牍乃指陈瓘之《表》,岳珂亦引述了此节文字。① 陈瓘指出,孔庙中王安石坐对君主伏拜,不合君臣之礼。

面对陈瓘关于君臣之礼的质疑,蔡卞实有回应。据《道山清话》云:

> 王安石配享文宣王庙庭,坐颜、孟之下,十哲之上。驾幸学,亲行奠谒。或谓安石巍然而坐,有所未允。蔡知院元度曰:“便塑底也不得?”②

王安石女婿蔡卞(元度)言,皇帝拜孔时,王安石以塑像坐对君主难道也不可以? 蔡卞显然不以陈瓘所言为然。尽管蔡卞不以陈瓘之言为然,但陈瓘关于君臣之礼仪的质疑,在当时确实引起了重视。岳珂说:“其后朝论亦颇疑于礼文,遇车驾幸学,辄以屏障其面。”③为了避免本朝大臣坐对其君的场面,即用屏将王安石坐像的脸遮盖起来。这种安排可以说是对陈瓘之论述的回应。

对于陈瓘从君臣之礼抨击王安石配享,李心传(1167—1240)认为未能击中要害。《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云:

> 陈莹中诸公但改(疑当作“攻”)荆公坐像为僭,而不知三代之礼,大享先王,功臣皆与享焉,则尸象必不立受,今不论其学术之乖戾,而第以坐视人主之为逆理,此学术不醇之过也。④

照李心传所说,臣子坐享君礼符合三代之制,因而从礼制上的批判没有说服力。李心传更关心的是在学术上对王学的批判。在他看来,陈瓘没有能从学术上批判王学的错谬,乃是陈氏学术不醇的表现。

事实上陈瓘也从学术上批判王安石,其《进四明尊尧集表》指出:“光乎仲尼,乃子雱圣父之赞;比诸孔子,实卞等轻君之情。”王雱及蔡卞将王安石比作孔子,这乃是“尊王论述”,这种尊王论述恰是王安石配享孔庙的依据。陈瓘针对此提出一“贬王论述”。其贬王论述主要抨击王安石学术不讲君臣名分,乃是僭越。《表》云:

> 又况临川之所学,不以《春秋》为可行,谓天子有北面之仪,谓君臣有迭宾之礼⑤,礼仪如彼,名分若何? 此乃衰世侮君之非,岂是先王访道之法!

陈瓘批判王安石不尊《春秋》,因为《春秋》是严君臣名分。“谓天子有北面之仪”云云,实指王安石《虔州学记》所言,“夫士,牧民者也”“若夫道隆而德骏者,……虽天子北面而问焉,而与之迭为宾主”。⑥ 王安石所言实有经典依据。《礼记·学记》:“君之所不臣其臣者,……当其为师,则弗臣也。大学之礼,虽诏于天子,无北面,所以尊师也。”⑦《大戴礼记·武王践阼》篇,记周武王见姜尚,“王下堂南面而立,师尚父曰:‘先王之道不北面。’王行折而东面,师尚父西面道书之言”。⑧ 立东面西是主位,立西面东是宾位。而平常师徒教授,则是师东面,徒西面。⑨ 这是王安石迭为主宾说的依据。又据《战国策》,郭隗先生对燕昭王曰:“帝者与师处”“北面而受学,则百已者至”。⑩ 此是王安石天子北面而问学之说的依据,但陈瓘认为这些是衰世之作,非王者访道之法,因而否定这些仪礼的合法性。陈瓘的贬王论述虽然涉及王安石学术,但依然是围绕着礼君臣之礼的批判,与抨击王安石配享不合君臣之礼一样,中心意旨乃是

---

① 岳珂:《桯史》,第 128—129 页。
② 佚名:《道山清话》,北京:中华书局 1985 年版,第 29 页。
③ 岳珂:《桯史》卷十一,第 130 页。
④ 李心传著,徐规点校:《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四,北京:中华书局 2000 年版,第 586—587 页。
⑤ 原文作“秩”,据王安石本集,当作“迭”,《桯史》卷十一引文即作“迭”。
⑥ 《临川先生文集》卷八十二,北京: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858 页。
⑦ 《礼记正义》卷三十八,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242 页。
⑧ 方向东:《大戴礼记汇校集解》卷六,北京:中华书局 2008 年版,第 617 页。
⑨ 《礼记正义·学记》孔颖达疏引皇氏语,第 1243 页。
⑩ 刘向:《战国策》卷二十九,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064 页。

严名臣之名分,主张尊君。他是要借尊君来反王安石,其《尊尧集》的主要目的即在此。

陈瓘的贬王论述,徽宗皇帝并未接受,谓其"语言无绪,尽系诋诬"①。但到绍兴年间,高宗却重其尊君之旨,遂赐谥表彰。据《宋史全文》:

> 诏故赠右谏议大夫陈瓘特赐谥忠肃。先是,上谓辅臣曰:"近览瓘所著《尊尧集》,无非明君臣之大分,深有足嘉。《易》首乾坤,孔子作《系辞》,亦首言天尊地卑。《春秋》之法,无非尊王。王安石号通经术,而其言乃谓道隆德骏者,天子当北面而问焉。背经悖理甚矣。瓘宜赐谥以表之。"②

陈瓘的贬王论述,从礼制上抨击王安石配享悖君臣之礼,攻击王安石学术背君臣之分,以尊君为宗旨,等于肯定在任何情况下势都高于道。这种无限抬高皇权的论述实际上有害于宋初以来建立起来的君主与士大夫共治天下的政治理想。而这种政治理想可谓是各派士大夫的一个共识。③ 李心传对陈瓘的质疑实蕴涵此意。

三、杨时的贬王论述与靖康年间的罢王配享争议

靖康元年(1126),元祐学术解禁,但并未禁止王学,王学与元祐学术的拥护者之间出现了新的角力。程门传人杨时(1053—1135)上书,将当时的政治危机归因于蔡京,而将蔡京施政的学术依据归为王学。这样蔡京时代导致的政治危机就与王安石的新学发生关联,王学要为当时的政治危机负责。这是杨时建立起来的新贬王论述。基于这一论述,杨时要求罢王安石配享,禁止王学。而拥王者则反对禁止王学,两派爆发激烈的冲突。

事情的直接起因是科举问题。《宋史》卷一五七"选举三":

> 崇宁以来,士子各徇其党,习经义则诋元祐之非,尚词赋则诮新经之失,互相排斥,群论纷纷。钦宗即位,臣僚言:"科举取士,要当质以史学,询以时政。今之策问,虚无不根,古今治乱,悉所不晓。诗赋设科,所得名臣不可胜纪。专试经义,亦已五纪。救之之术,莫若遵用祖宗成宪。王安石解经,有不背圣人旨意,亦许采用。至于老庄之书及《字说》,并应禁止。"诏礼部详议。④

根据《靖康要录》,臣僚上言在靖康元年四月二十三日⑤。上疏者已不可考,但属于元祐学术一派自当无疑。上书者要求恢复诗赋取士,禁止考试内容涉及老、庄,⑥虽不禁王安石《三经新义》,却禁用王安石《字说》。这是科举制度上的重大变更,钦宗诏礼部详议。

在诏送礼部详议之后,五月初三日,谏议大夫兼国子祭酒杨时上书:

> 臣伏见蔡京用事二十余年,蠹国害民,几危宗社,人所切齿,而论其罪者,曾莫知其所本也。盖京以继述神宗皇帝为名,实挟王安石以图身利,故推尊安石,加以王爵,配享孔子庙庭。而京所为,自谓得安石之意,使无得而议;其小有异者,则以不忠不孝之名目之,痛加窜黜,人皆结舌,莫敢为言,而京得以肆意妄为。则致今日之祸者,实安石有以启之也。⑦

杨时抨击王安石"挟管商之术,饰六艺以文奸言,变乱祖宗法度",他举"为今日之害尤甚者一二事以明

---

① 陈瓘:《台州羁管谢表》,《宋文鉴》卷七十一,第 1038 页。又陈邦瞻《宋史纪事本末》卷四十九,第 496 页。

② 《宋史全文》卷二十二下绍兴二十六年七月癸丑条,第 1502 页。

③ 参见余英时《朱熹的历史世界》第三章,北京:三联书店 2004 年版,第 210—230 页。

④ 脱脱:《宋史》,第 3669 页。

⑤ 四库本《靖康要录》卷四,汪藻著,王智勇笺注:《靖康要录笺注》卷五,第二册,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680 页。四库本《靖康要录》所载内容较详。

⑥ 徽宗崇尚老庄,宣和元年曾亲取贡士卷考定,能深通内经者升为第一。见《宋史》卷一五七"选举志",第 3668 页。

⑦ 《龟山集》卷一《上钦宗皇帝》其七。汪藻著,王智勇笺注:《靖康要录笺注》卷六,第 717 页。

之”。其一是汉文帝将建露台,因所费至百金而罢之,有臣下讥其俭者,文帝曰:“朕为天下守财耳。”①宋神宗尝称美之,而王安石则说:“陛下若能以尧舜之道治天下,虽竭天下以自奉,不为过。守财之言,非正理。”杨时认为:“其后王黼以应奉花石之事,竭天下之力,号为享上。实安石竭天下自奉之说有以倡之也。”第二个例子是王安石对《诗经·大雅·凫鹥》的解说,按《毛诗》小序谓:“《凫鹥》,守成也。太平之君子,能持盈守成,神祇祖考安乐之也。”王安石于末章则谓:“以道守成者,役使群众,泰而不为骄;宰制万物,费而不为侈,孰弊弊然以爱为事!”杨时认为:“安石独倡为此说,启人主之侈心,其后蔡京辈轻费妄用,专以侈靡为事。”②

杨时举出以上两例都旨在说明,蔡京“蠹国害民”的理论依据乃出王安石之学说,正是王学造成了“宗社”之危,“安石邪说之害,岂不甚哉”!③ 王学应该为空前的政治危机负责。这是杨时提出的贬王论述。基于这一论述,杨时请“正安石学术之缪,追夺王爵,明诏中外,毁去配享之像,使淫辞不为学者之惑”。④ 钦宗皇帝“诏降安石从祀庙庭”,⑤其在孔庙中由配享降为从祀。《宋史全文》载靖康元年五月,“罢王安石配享孔子,从杨时之请也。徽猷阁待制谭世绩又言,亦不当以安石从祀,不报”。⑥ 谭世绩也是反王学的人,据《宋史》卷三五七本传,早在他教授郴州时,“王氏学盛行,世绩雅不喜。或问之,曰:‘说多而屡变,无不易之论也。’置其书不观”。⑦

将王安石从配享降为从祀,在一定程度满足了反王学者的要求,因为毕竟降低了王氏的等级;但保留从祀的待遇,也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尊王者,因为虽然从规格上说降了一等,但钦宗诏中比以郑玄,⑧从学术上说,等于还是认定王安石是儒学正统的继承者,并没有像杨时所主张的那样罢爵毁像。这乃是一种折中和妥协的做法。

事实上,王学在当时还有很大影响。杨时关于王学为“邪说”的贬王论述及罢王学之主张,在太学引起了极大的争议,甚至爆发了太学生集体抗议事件。杨时上疏在五月三日,五月五日御史中丞陈过庭的奏疏揭示了整个事件的梗概:

> 臣闻太学,贤士之关,礼义之所自出。今也学官相诟于上,诸生相殴于下,甚者诸生奋袂而竞前,祭酒奉头而窜避。败坏风教,一何甚耶!且朝廷大臣进退出处,理之常也。学正冯　扬言以为是,博士雷观痛诋以为非,喧争纠讦,甚于街童巷妇之相詈辱者。⑨

陈过庭虽语焉不详,但所说实包括三事:一是学官之间的诟骂,二是学生之间的斗殴,三是学生对祭酒杨时的抗议。“诸生奋袂而竞前,祭酒奉头而窜避”,即是诸生集体抗议杨时事件。关于事件的起因,陈过庭奏疏说:

> 五经之训,义礼渊微,后人所见不同,或是或否,诸家所不能免也。是者必指为正论,否者必指为邪说,此乃近世一偏之辞,非万世之通论。自蔡京擅政,专尚王氏之学,凡苏氏之学,悉以为邪说而禁之。近罢此禁,通用苏氏之学,各取所长而去所短也。祭酒杨时矫枉太过,复论王氏为邪说,此又非也。致使诸生集众,直造祭酒位次,欲见而诋之。时若不自引避,必致生事。⑩

---

① 事见《后汉书·翟酺传》,第 1604 页。
② 《龟山集》卷一。
③ 《龟山集》卷一。
④ 《龟山集》卷一。
⑤ 脱脱:《宋史》卷一〇五,第 2551 页。
⑥ 佚名:《宋史全文》卷十五,第 852 页。
⑦ 脱脱:《宋史》,第 11230 页。
⑧ 汪藻著,王智勇笺注:《靖康要录笺注》卷六靖康元年五月三日条:“奉圣旨:‘王安石合以郑康成等例从祀孔子庙庭。’”第 718 页。
⑨⑩ 汪藻著,王智勇笺注:《靖康要录笺注》卷六,第 731 页。

此一段揭示了事件的起因,即杨时上书,诋王学为“邪说”。学生聚集直接向祭酒杨时抗议,杨时不敢见学生,一逃了之。朱熹曾与门生谈及此次事件:

> 问:“龟山晚岁一出,为士子诟骂,果有之否?”曰:“他当时一出,追夺荆公王爵,罢配享夫子,且欲毁劈《三经》板。士子不乐,遂相与聚问《三经》有何不可,辄欲毁之? 当时龟山亦谨避之。”①

朱子之说正可与陈氏所言相印证,可谓确实无疑。

当时程学尚未有大影响,与王学竞争的元祐学术主要是苏学。太学生之间也分拥王与拥苏两派,意见相左,以致大打出手。陈过庭奏章说:“又有时中斋生姓叶者,党王氏之学,止善斋生姓沈者,党苏氏之学,至相殴击,其人稍众,庠序事体,固当如是耶?”拥王学者是时中斋的叶姓学生,拥苏者是止善斋的沈姓学生,二人互相殴打,引起了群体性事件。

由于刚刚解禁元祐学,士子虽此前有违禁而习元祐学者,但主流乃是王学。这些士子所习的是《三经新义》,杨时主张毁劈《三经新义》板,意味着要从科举系统中将《三经新义》除去,此涉及考试内容及评价标准的巨大变化,势必会对士子的前途造成严重影响,站在现实立场上说,拥王的士子自然会反对。太学生抵制杨时的势力甚强,而杨时竟无法抵挡,只有逃走。

学官之间的对骂,是指太学正冯檝与太学博士雷观之间围绕王学的互相攻击事件。陈过庭说:“朝廷大臣进退出处,理之常也。学正冯　扬言以为是,博士雷观痛诋以为非。”王明清《挥麈录》恰曾述及此事,正可作为陈氏上文之注脚:

> 冯檝济川、雷观公达,靖康中俱为学官于京师,皆蜀士也。而观以上书得之,檝实先达焉。一日,檝出策题问诸生经旨,观摘其疵,讦之于稠人中,曰:“自王安石曲学邪说之行,蔡京挟之,以济其奸,遂乱天下。今日岂可尚习其馀论耶!”檝曰:“子去岁为学生,尝以书属我求为蔡氏馆客,岂忘之耶? 前牍尚存,诪张为幻乃尔,是繇同浴而讥裸裎也。”二人大忿,坐是论列,皆绌为监当。②

冯檝为政和八年(1118)进士,雷音则于靖康元年(1126)以太学生上书而被赐进士出身,官太学博士,从年辈上说,冯长于雷。以《挥麈录》结合陈过庭所说,知冯檝是拥王派,而雷观是反王派。以对王学的态度言,可以判断冯檝是反对杨时的,而雷观是支持杨时的。雷观对王学的批判与杨时如出一辙。

太学中激烈的争论甚至冲突正是当时朝野士大夫对于两种学术认识与态度相冲突的缩影。杨时的上书也引起了朝廷上的争论。陈过庭批评杨时,将杨时的主张定性为“偏见曲说”。他要求皇帝“斥责”杨时及两位学官,追责闹事的学生。③

五月十日,拥王学的左谏议大夫冯澥(1060—1140)也上书批评杨时。④ 他立论的核心就是一个“中”字。他批评往昔王学与元祐之学对立之偏:“附王氏之学,则丑诋元祐之文;附元祐之学,则讥诮王氏之说”。再说现在皇帝的立场是“中立不倚”:“比者朝廷罢元祐学术之禁,不专王氏之学,陛下固欲中立不倚,立经之旨,惟其说通者取之,其谬者舍之,不主于一,此固甚盛之举也。”然后批评杨时主一偏之说,背离了皇帝的意旨:“臣访闻太学校试,去取于其上者,或主一偏之说,守经肄业于其下者,或执一偏之见,上下哓哓,甚非陛下开设学校教养多士之意。”他赞成罢王安石配享,但反对将王学定性为“邪说”:

> 臣又闻臣僚上言乞罢安石配享,而谓安石之说为邪说,朝廷从言者请,罢安石配享,而列于从祀,此固公议所在,其谁以为不然? 若言者以安石之说为邪说,则过矣。安石之释经固不能无失也,夫孟子所谓息邪说者,谓杨朱墨翟之言,若以安石之说便同杨墨之言为邪说,则复当禁之,此所以起学者之谤,而致为纷纷也。

---

① 黎靖德编,王星贤点校:《朱子语类》卷一〇一,第 2573 页。

② 王明清:《挥麈录后录》卷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2 年版,第 75—76 页。

③ 汪藻著,王智勇笺注:《靖康要录笺注》卷六,第 731 页。

④ 冯澥,字长源,普州安岳(今四川安岳)人。《宋史》卷三七一本传谓其“为文师苏轼”“然议论主熙、丰、绍圣,而排邹浩、李纲、杨时,君子少之”,第 11522 页。

王学的定性问题不仅仅是学术问题,也与科举考试关系密切,与士子的切身利益相关,冯澥明确指出此一点:

> 今科举在迩,为士者若引用王氏之说,有司怀私,便为邪说而黜落之,则其利害所系甚重,臣固不得不论也。臣愿陛下明诏有司,训敕中外,凡学校科举考校,去取不得专主元祐之学,亦不得专主王氏之学,或传注,或己说,惟其说之当理而已。倘有司辄敢以私好恶去取者,乞重赐斥责,庶使天下学者晓然无惑,而庠序多士得以安其心矣。①

五月十三日,冯澥再次上书,这次上书的立论基点也是中道:"天下有公论,有中道。公论者,天下之所同,而中道则万世而不易。"②基于这种立场,他为王学辩护,认为"王安石以名世之学发明要妙,著为《新经》,镂板太学,颁之天下,学者翕然宗仰"。这是针对贬王论述以王学为"邪说"而发。他又将蔡京与王安石切割开来,认为"自崇宁以来,蔡京持权二十余年,纷更变乱,靡有宁止。自熙、丰之法扫地无遗,故其大坏至于如是之极"。这种论述正是回应杨时将蔡京造成的政治灾难与王学关联起来的观点。

到这里,拥王者已经建立起一种新论述,他们不再说王学上接孟子,而是确认王学乃经典的一种诠释,他们承认元祐学术也有正当性,两者应该平等对待。这种论述是在元祐学术解禁条件下的策略调整,与反王者以王学为邪说有着根本的不同。冯澥说:

> 王安石、司马光,皆天下之大贤,其优劣等差,自有公论。臣愿陛下无作好恶,不蔽偏党,允执厥中,以照临臣下,则是非自明、纷争自息矣。伏望睿慈与两府大臣少加详议,如有可采,乞明榜朝堂,颁示太学,以安士心,以绝众疑。③

王安石是新党的代表,司马光是旧党的代表,冯澥说他们都是天下大贤,但下面说,"其优劣等差,自有公论",虽然二人俱贤,但两人之间还是有高下优劣之分的。冯澥当然认为王安石优于司马光,故冯氏虽以中为旗号,但实偏向于王。他请求将其奏疏榜于朝堂,钦宗诏"出榜朝堂",采纳了他的建议。④

侍御使李光反对冯说,论列缴奏,谓冯澥元符间上书被列正等,乃蔡之同路,"以安石为大贤,托中道以济其偏说,假公论以遂其私情,怀奸不忠,荧惑主听""乞重行黜责"。⑤六月二日,右正言崔　奏疏响应李光,批驳冯澥,并要求皇帝表态。但钦宗在李光札子上御批:"祖宗之法,子孙当守之如金石。蔡京首唱绍述,变乱旧章,至于今日。可作一诏。"只指责蔡京,而并未言王安石。其诏书也只是谴责蔡京"挟绍述之言,为劫持之计"⑥,一样未涉及王安石。

杨时主张毁劈《三经新义》板受到士子的谩骂,更严重的是杨时的节操也受到质疑,因杨氏是蔡京之子蔡攸所举荐。孙觌(1081—1169,字仲益)上书攻杨,杨时遂罢官。《朱子语类》卷一〇一评杨时云:

> 及钦宗即位,为谏议大夫,因争配享事,为孙仲益所攻。孙言,杨某曩常与蔡京诸子游,今众议攻京,而杨某曰,慎毋攻居安云云。龟山遂罢。⑦

孙觌所攻者就是杨时的政治及道德污点。这种污点即便是理学群体内部如朱熹也不能为之讳。据《靖康要录》载,靖康元年六月十五日,右司谏谏徐秉哲奏:

> 杨时年逾七十,老无戒得之识,日造蔡攸之门,追逐其　子弟,游从于道观僧舍,以幸荐拔。学者无不羞之。因缘蔡氏,除馆职,进侍讲,遂为谏议大夫,可谓峻矣。今年春,台谏官集于检院,共论蔡氏之恶,时摇手以止同议者

---

① 以上所引冯澥疏文字俱见《靖康要录笺注》卷六,第 754—755 页。
② 汪藻著,王智勇笺注:《靖康要录笺注》卷七,第 782 页。
③④ 汪藻著,王智勇笺注:《靖康要录笺注》卷七,第 783 页。
⑤ 此札载于李光《庄简集》,又见载于张栻《南轩集》。《南轩集》卷三十三有《题李光论冯澥札子》,末题"六月"。《朱子全书外编·南轩先生文集》卷三十三,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493—494 页。又见《靖康要录笺注》卷七,第 807 页。
⑥ 汪藻著,王智勇笺注:《靖康要录笺注》卷七,靖康元年六月二日条,第 807 页。
⑦ 《朱子语类》,第 2572 页。

> 曰:“且无及居安。”居安,攸字也。身为谏官,不恤公议,容奸党恶,略无忌惮。近在太学,议论轻脱,诸生纷拿,几致生事,无德服人,遂罢祭酒。①

徐秉哲所攻也是杨时的政治节操,正击中杨时痛处。

靖康间的争议随北宋的灭亡而止。

四、南宋时代的削祀与贬王论述

南宋高宗朝,王学与元祐学的争议持续。随着程学的影响扩大,程学与王学之间的冲突日益突显。宰相赵鼎(1085—1147)主程学,而秦桧(1091—1155)主王学。由于两位宰相的卷入,学术与权力强烈纠缠。

建炎三年(1129)六月,“以久雨召郎官已上言阙政”。② 时任司勋员外郎的赵鼎上疏请罢王安石配享神宗庙庭,《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二十四载:

> 司勋员外郎赵鼎言:“自熙宁间王安石用事,肆为纷更,祖宗之法扫地,而生民始病。至崇宁初,蔡京托名绍述,尽祖安石之政,以致大患。今安石犹配飨庙庭,而京之党未族,臣谓时政之阙,无大于此,何以收人心而召和气哉。”上纳其言,遂罢安石配享神宗庙庭。③ 靖康初,廷臣有请罢安石配飨者,争议纷然。至是始决。

此疏立意在论述王安石应为靖康之难负责。蔡京是国难的直接责任人,而蔡京的政策依据乃在王安石新法,因而王安石乃是祸源。配享神宗庙庭是对王安石在政统中地位的肯定,罢配享是对王安石变法的否定,对政治王学的否定,也是对王安石在政统中地位的否定。这是针对新法的贬王论述。朝廷用赵鼎言,罢王安石配享神宗庙庭,改以司马光配。④ 这是朝廷从政统的角度否定政治王学。

关于经义王学,《要录》节录文字未有触及。《宋史》赵鼎本传所载文本则有“设虚无之学,败坏人才”一句⑤,表明赵鼎也否定经义王学。赵鼎以“虚无之学”概括王学,实指王学杂佛学,这种贬王论述实受程学影响。

追废配享诏为胡寅(1098—1156)所草⑥,见《斐然集》卷十四《追废王安石配飨诏》,注:“奉旨撰。”胡寅所草文本,称王安石“文饰奸说,附会圣经”,乃为“邪说”,彻底否定了经义王学,因而也要将王氏父子从孔庙逐出。“今其父子从祀孔庙,礼文失秩,当议黜之。夫安石之学不息,则孔子之道不著。”⑦但史书所载诏命,并未涉及孔庙问题,未削王氏父子从祀。故《斐然集》所载文本当是胡寅所上原本,并未获朝廷全部采纳。

赵鼎自绍兴四年(1134)三月为参知政事,九月入相,至绍兴六年(1136)十二月罢左相。赵鼎在任期间,多任用元祐子孙。《建炎以来系年要录》:“鼎素重伊川程颐之学,元祐党籍子孙多所擢用。”⑧当时,赵鼎与兵部侍郎王居正及杨时被反程学者目为“伊川三魂”,“鼎为尊魂,居正为强魂,言其多忿也。工部侍郎杨时为还魂,谓其身死而道犹行也”。⑨ 绍兴五年(1135)四月,杨时卒,六月,朱震上疏褒称杨时。《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八十八:

---

① 汪藻著,王智勇笺注:《靖康要录笺注》卷八,第847—848页。

② 脱脱:《宋史》卷二十五,第466页。

③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第1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版,第381页。

④ 脱脱:《宋史》卷二十五,第466页。

⑤ 脱脱:《宋史》卷三六〇,第11286页。

⑥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十一“亲笔与御笔内批不同”条:“高宗追废王安石配享诏,舍人胡明中所作也”,第671页。

⑦ 胡寅:《崇正辩　斐然集》,北京: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313页。

⑧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八十六,绍兴五年(1135)闰二月丁未,第2册,第201页。

⑨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八十八引熊克《小历》,第2册,第255页。

> 起居郎兼侍讲朱震言:"时学有本原,行无玷阙,进必以正,晚始见知。尝排邪说以正天下学术之误,辨诬谤以明宣仁圣烈之功,雪冤抑以复昭慈圣献之位,据经论事,不愧古人。其所撰述,皆有益于学者。"诏有司取时所著《三经义辨》,赐其家银帛二百匹两。后谥曰文靖。①

朱震为程学传人胡安国所赏识,又为赵鼎所荐,尊崇程学。《要录》云:"时尚书左仆射赵鼎素尊程颐之学,一时学者皆聚于朝。然鼎不及见颐,故有伪称伊川门人以求进者,亦蒙擢用。"②可见尊程学在朝廷形成了强大的政治势力,故造成钻营之徒冒充程颐门人获得任用。关于赵鼎任用习程学者,《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引述朱胜非(1082—1144)《秀水闲居录》一条材料特别珍贵,有助了解相关事实。据朱胜非所言,南宋初年程学兴起,与赵鼎、范冲二人关系极大。范冲刊刻了程氏著作,荐举程颐门人尹焞。赵鼎提倡程学,擢用元祐子孙、程氏门人及信徒,科举中偏向宗程学者。③

然在当时,王学的影响依然巨大。由于此前王学为官方学术,士人所习,科举所系,故虽靖康以来解禁元祐学,又有赵鼎等提倡,但并未能有整体之改变。绍兴五年(1135)省试,以主元祐学者朱震为考官,举子群起抗议。胡安国(1074—1138)云:

> 绍兴五年,省试举人经都堂陈状,乞不用元祐人朱震等考试。盖从于新学者,耳目见闻,既已习熟,安于其说,不肯遽变;而传河洛之学者,又多失其本真,妄自尊大,无以屈服士人之心。故众论汹汹,深加诋诮。④

这次省试举人的集体陈状,要求不用元祐人朱震考试,关键就在于这些人所习为王学(新学),担心元祐人主考,会对习王学者不利;而此时的程学(河洛之学)并没有获得士人的普遍认同,遂致"众论汹汹,深加诋诮"。由于此言出自程学传人之口,且形之奏疏,故非常可信。此亦可见当时王学与程学影响之实态。

尊王学者将经义王学与政治王学分割开来,认为经义王学自有其价值。赵鼎等主张程学,不仅否定政治王学,而且否定经义王学。绍兴六年(1136)六月,陈公辅(1076—1141)被召为吏部员外郎,⑤上疏全面否定王学。陈公辅的贬王论述亦以学术为政治的基础,王安石在政治方面造成的灾难实根源于其学术。"今日之祸,实由公卿大夫无气节忠义,不能维持天下国家。平时既无忠言直道,缓急讵肯仗节死义,岂非王安石学术坏之邪?议者尚谓安石政事虽不善,学术尚可取。臣谓安石学术之不善尤甚于政事。"陈氏所谓"议者"云云,乃是指主张区分王安石之政事与学术者,即分割政治王学与经义王学,而肯定经义王学者。陈公辅则认为,国家的政治灾难实由公卿大夫之无政治气节与道德操守造成,而此又由王安石学术造成,"学术害人心","使公卿大夫皆师安石之言,宜其无气节忠义也"。⑥ 陈公辅对王学的批判集中在其涉及气节忠义基础的内容,大体沿陈瓘、胡寅之议论,而未真正触及经义的深层学术层面。绍兴六年十二月,主张程学的赵鼎罢相,张浚独相。陈公辅又上疏批判程学。⑦ 陈氏谓王学"自成一家",其过去的问题是"使人同己",此与前疏全面否定王学的立场不同。然后称扬高宗扭转"尚同"之弊,确立多元立场。再批评主程学者尚同,背离高宗圣意。本来元祐学者抨击尊王学者以王安石上接孟子,而尊程学者同样以程颐上接孟子,正是尊王者前所攻击者。据史载,"辅臣进呈,张浚批旨曰:'士大夫之学,宜以孔孟为师,庶几言行相称,可济时用。可布告中外,使知朕意。'时朱震在经筵,不能诤,论者非之。"⑧此一圣旨等于认同了陈公辅对程学的批判,并且"布告中外",而主程学的朱震未能谏诤,所

---

①②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八十八,第 2 册,第 255 页。

③《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八十八,第 2 册,第 255—256 页。

④ 《胡文定公乞封爵邵张二程先生列于从祀》,《道命录》卷三,《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影印明刻本,史部 82 册,第 301 页。

⑤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〇二,第 416 页。

⑥ 脱脱:《宋史》卷三七九陈公辅本传,第 11694—11695 页。《建炎以来系年要录》不载其疏,《续资治通鉴》卷一〇一系于绍兴六年七月。

⑦ 佚名:《宋史全文》卷十九下,第 1228—1229 页。

⑧ 《宋史全文》卷十九下,第 1228—1229 页。

以受到程学学者的批评。李心传《建炎杂记》谓“绍兴六年冬张魏公独相,始用陈公辅言禁临川学”,① 似乎不确。

赵鼎自绍兴七年(1137)九月再入相,八年十月罢左相。秦桧(1091—1155)绍兴八年三月为右相,同年十月甲戌赵鼎罢相之后,秦桧独相,直至绍兴二十五年死。秦桧专权,主持王学,压制程学。值得注意的是高宗本人与赵鼎、秦桧之间的态度差异。绍兴十四年(1143)三月,高宗对秦桧言:“王安石、程颐之学,各有所长,学者当取其所长,不执于一偏,乃为善学。”②同年四月,苏辙之孙苏籀乞取近世儒臣所著经说,集而成编,以补唐之正义阙遗。高宗谓秦桧曰:“此论甚当,若取其说之善者,颁诸学官,使学者有所宗一,则师王安石、程颐之说者不至纷纭矣。”③高宗承认王学与程学各有所长,朝廷应该将两长统一起来。绍兴二十六年(1156)六月,秘书省正字兼实录院检讨官叶谦亨面对,言:“向者朝论专尚程颐之学,有立说稍异者,皆不在选。前日大臣则阴佑王安石而取其说,稍涉程学者一切摈弃”,“愿诏有司,精择而博取,不拘一家之说”。高宗曰:“赵鼎主程颐,秦桧尚安石,诚为偏曲,卿所言极当于是。”于是降旨行下。④ 此亦可见高宗在科举取士中对程学与王学的兼容态度。此一态度正可以解释何以王安石依然从祀孔庙的原因。

孝宗时代,王学与程学、苏学之争继续。程学与苏学共同排斥王学,但程学与苏学之间亦有竞争,这也在孔庙问题上体现出来。宗苏学者与宗程学者都力图将王安石逐出孔庙,而又各自努力将苏轼、二程从祀孔庙。孝宗爱敬苏轼,故孝宗朝有一系列的赠谥、配享、从祀之议,但由于宗程学者的阻挠未能成功。⑤ 宗程学者屡次为二程在孔庙争位置,但也未获共识,未能成功。

乾道四年(1168)十二月,魏掞之除太学录。将释奠孔庙,魏掞之白宰相陈俊卿曰:

> “王安石父子以邪说惑主听,溺人心,驯致祸乱,不应祀典。而河南程氏兄弟唱明绝学,以幸来今,其功为大。请言于上,废安石父子勿祀,而追爵程氏兄弟,使从食。”⑥

魏掞之是理学家张栻、朱熹的友人,其所提出的贬王论述及尊程论述,大体同于高宗时代主程学者。但其言并未被朝廷采纳,这表明朝廷依然如高宗朝对待程学与王学的态度。淳熙三年(1176)冬,吏部侍郎赵粹中论王安石奸邪,乞削去从祀。孝宗“用辅臣言安石学术前后毁誉不一,其文章亦何可掩”。⑦ 这表明朝廷对经义王学的态度已发生了微妙的变化。“安石学术前后毁誉不一”,等于承认了关于经义王学的争议,而承认这种争议就使经义王学难以成为从祀孔庙的依据,故转而肯定其文章成就,此成为从祀的正当性理由。淳熙四年(1177)孝宗皇帝幸太学,赵粹中又请削王雱从祀,并请选择本朝名儒从祀。孝宗主张以范仲淹、司马光、欧阳修、苏轼从祀,辅臣龚茂良、李彦颖反对,王淮态度暧昧,而李焘赞成,赵鼎甚至主张以司马光、苏轼配享。⑧ 由于意见分歧,苏轼等从祀事未能成功,而最终将王安石子王雱削祀。

到理宗朝,程学不仅赢得了与王学的战争,也赢得了与苏学的竞争。苏学被塑造成文章之学,王学则被视为邪说。理宗皇帝信奉理学,全面接受了理学价值观。淳祐元年(1241),理宗皇帝将视学,降御

---

①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四“元丰至嘉定宣圣配享议”条,第 569 页。

②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五一绍兴十四年(1144)三月,第 107 页。

③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五一,第 108 页。

④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七三,第 434 页。

⑤ 参见张健《从祀配享之议:南宋政治与思想视野下的苏学地位》,《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 年第 2 期,第 119—125 页。

⑥ 《晦庵集》卷九十一《国学录魏公墓志铭》,《朱子全书》第 24 册,第 4199 页。《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四系于乾道五年春,第 569 页。参见余英时:《朱熹的历史世界》,第 43 页。

⑦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四,第 569 页。

⑧ 《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四,第 569 页。

笔,以周敦颐、张载、程颢、程颐、朱熹五人从祀,而削王安石从祀。御笔谓周、张、二程“深探圣域,千载绝学,始有指归”,朱熹使《四书》“本末洞彻,孔子之道,益大明于世”。而王安石谓“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信”,乃是“万世之罪人”。①

配享神宗庙庭与配享孔庙,分别代表朝廷对王安石政治与学术成就及地位的认定,但自始即存在巨大的争议,分别有“尊王论述”与“贬王论述”。靖康之前,以王安石“优入圣域”的“尊王论述”为绝对主导。靖康之难,朝野反省,亦开始清算王安石之进程,王安石由配享降为从祀孔庙,乃是重要标志。高宗朝,政治王学受到摒弃,王安石被逐出神宗庙庭;经义王学则与元祐学术并存,王安石依然从祀孔庙。由于孔庙代表了权力世界对于学术道统的承认,王安石从祀孔庙在当时意味着经义王学地位高于程学与苏学。孝宗年间,主苏学者与宗程学者竭力将王安石逐出孔庙,而力争苏、程进入孔庙,虽显示出苏学、程学地位上升、影响扩大,王学处于守势,但依然未能撼动孔庙。理宗朝,理学全胜,重塑孔庙。王安石从优入圣域变为万世罪人,从配享到削祀,折射出宋代学术的激烈变化以及权力与学术之间的深度关联。

Wang Anshi's Position in the Order of Precedence of the Confucius Temple and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Study of Wang Anshi

Zhang Jian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China*)

Abstract: In the first year of Shaosheng (绍圣) Period under the reign of the Emperor Zhezong (哲宗) of the Northern Song Dynasty, Wang Anshi (王安石) was conferred a posthumous title, and offered a position in the order of precedence in the Emperor Shenzong' (神宗) Temple, which represented an official recognition of his ascendancy as a statesman in the political institution of the Song Dynasty. In the third year of Chongning (崇宁) Period under the reign of the Emperor Huizong (徽宗), he was offered a position in the seating order of the Confucius Temple (孔庙), which indicated an official acknowledgement of Wang Anshi as an ideologist in the genealogy of the Way (道统). In the Late Song Dynasty, there arose question ings about whether Wang deserved the position to be worshiped in the Confucius Temple. But his worship class was degraded in the Jingkang (靖康) Period under the reign of the Emperor Huizong, and finally he was removed from the worship list in the Chunyou (淳祐) Period under the reign of the Emperor Lizong (理宗). To offer Wang Anshi a position in the seating order of the Confucius Temple, a discourse about his ideas of the genealogy of the Way was needed, which was "the discourse of honoring Wang" (尊王论述). To oppose Wang Anshi for his position in the seating order of the Confucius Temple, a well-founded discourse was needed, which was "the discourse of denouncing Wang". The course from putting Wang into the worshiping list of the Confucius Temple, to degrading his worshiping class, and finally to removing him from the worshiping list, was actually a process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discourse of denouncing Wang" and "the discourse of denouncing Wang", and their acknowledgement by the imperial court. This course reflected the academic changes and their relationship with power in the Song Dynasty.

Key words: Wang Anshi (王安石); Confucius Temple; Study of Wang Anshi; Study of Cheng Hao (程颢) and Cheng Yi (程颐); Study of Su Shi (苏轼)

(责任编辑 郑 园)

① 《咸淳临安志》卷十一,《宋元方志丛刊》第 4 册,北京:中华书局 1990 年影印本,第 3451—3452 页。